

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东北大学东软信息学院提供银行贷款担保额度的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东北大学东软信息学院
- 经公司四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为东北大学东软信息学院提供银行贷款担保的总额度为 16,000 万元人民币，该额度期限为二年，即从 2007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截至 2008 年 4 月 27 日，公司累计为东北大学东软信息学院实际提供担保金额为 16,000 万元。该担保为因吸收合并本公司承继原东软集团有限公司的对外担保。根据承诺，如果上述对外担保给本公司造成经济损失，东北大学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向本公司支付相当于该经济损失的货币补偿金。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截至 2008 年 4 月 27 日，公司实际发生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 48,428.35 万元人民币，其中对控股子公司担保 16,800 万元人民币。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本项担保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8 日召开了四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东北大学东软信息学院提供银行贷款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东北大学东软信息学院提供银行贷款担保的总额度为 16,000 万元人民币，该额度期限为二年，即从 2007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银行贷款担保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鉴于本公司董事长刘积仁担任东北大学东软信息学院董事长，本项担保为关联担保，根据《上市规则》，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刘积仁回避表决。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东北大学东软信息学院
注册地址：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刘积仁
开办资金：34,419 万元
业务范围：高等学历教育

2004 年东软集团有限公司（现已被本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与其他举办者共同设立东北大学东软信息学院。截至目前，东北大学东软信息学院举办者出资情况为：

学院名称	开办资金 (万元)	举办者	投资额 (万元)
东北大学东软信息学院【注1】	34,419	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600
		亿达集团有限公司	400
		大连东软软件园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注2】	33,419

【注1】：东北大学亦为东北大学东软信息学院合作办学者之一，其提供校名用于该学院名称前段使用；

【注2】：大连东软软件园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东软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持有60%股权）。

截至2007年12月31日，东北大学东软信息学院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53,271万元，负债总额为23,469万元（其中包括贷款总额6,000万元、一年内到期的负债总额23,469万元），净资产为29,80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4%，2007年度实现净利润-730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审议认为，东北大学东软信息学院作为公司重要的软件人才定制培养基地，为公司业务的稳健发展提供了重要的人力资源源泉。本次公司为其提供16,000万元银行贷款担保额度将满足其日常运行中的资金需求，将进一步推动公司“产学研”一体化运营模式的可持续发展。

独立董事高文、刘明辉、怀进鹏对此项议案表示同意。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08年4月27日，公司实际发生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48,428.35万元人民币，担保无逾期，其中对控股子公司担保16,800万元人民币。上述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中有43,428.35万元人民币为公司承继东软集团有限公司的对外担保，根据本公司于2008年1月17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东软集团有限公司报告书》所述，如果承继的对外担保给本公司造成经济损失，东北大学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将向本公司支付相当于该经济损失的货币补偿金。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四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 3、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2007年度财务报表

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八日